

# 关于征集指定苹果期货交割厂库的公告

〔2019〕10号

郑州商品交易所（以下简称郑商所）于2018年10月17日公布了《关于公布苹果期货相关业务规则修订案的公告》，为配合新规则的实施，现公开征集指定苹果期货交割厂库，新增指定苹果期货交割厂库将于2019年10月1日起开展交割业务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## 一、征集范围

位于陕西、山东、河南、甘肃4省苹果主产区的指定苹果期货交割仓库、车船板交割服务机构、苹果仓储贸易相关企业等。

## 二、申请条件

（一）承认郑商所交易规则、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的法人单位；

（二）具有苹果仓储经营资质；仓储能力不低于10000吨；具有苹果光电分选线或人工日分选能力不低于100吨；

（三）诚信记录良好，最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、违规、违纪记录；具有消防部门颁发的消防安全证明；

（四）注册资本不少于1000万元，净资产不少于1000万元；无大额对外担保，无未执行涉诉案件；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### 三、申请流程

(一) 申请材料见郑商所网站(会员服务/交割业务指引/仓库申请/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商品交割厂库申请材料)。

(二) 符合申请条件的法人单位, 请按照上述申请材料的要求准备; 现有苹果期货交割仓库及车船板交割服务机构仅提供《关于申请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厂库的函》、上级主管部门或董事会出具的同意申请交割厂库的批准文件、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厂库申请表》以及申请郑商所指定交割厂库的可行性报告。

有意申请的单位请于 2019 年 3 月 31 日前, 将规定材料寄(送)至郑商所, 郑商所将根据材料和考察情况, 择优选用。

联系人: 郭凌辉 0371-65610883

刘璐 0371-65610896

地址: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30 号期货大厦 郑州商品交易所交割部。

邮编: 450018

郑州商品交易所

2019 年 2 月 22 日